



雲白國際有限公司

YNBY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30)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6
其他資料	37

公司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董明先生(主席)
湯明先生(行政總裁)
劉懷宇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濤先生
黃斌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慧冰博士
于常海博士
黃顯榮先生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黃顯榮先生(主席)
何濤先生
彭慧冰博士
于常海博士

薪酬委員會：

于常海博士(主席)
湯明先生
彭慧冰博士
黃顯榮先生

提名委員會：

董明先生(主席)
彭慧冰博士
于常海博士
黃顯榮先生

公司秘書

劉懷宇先生

授權代表

湯明先生
劉懷宇先生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
康橋大廈
32樓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網站

www.0030.com.hk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396,442,188	362,301,718
銷售成本		(375,135,844)	(338,563,930)
毛利		21,306,344	23,737,78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49,626	133,552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回撥淨額		-	327,9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48,777)	(2,476,961)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660,277)	(16,024,498)
經營溢利		4,346,916	5,697,837
財務費用	5	(190,797)	(1,643,37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	(1,620)
除稅前溢利	6	4,156,119	4,052,839
所得稅開支	7	(1,782,876)	(2,644,49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2,373,243	1,408,340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114,615	(267,1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487,858	1,141,2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每股港仙)		0.034	0.02
攤薄(每股港仙)		0.027	0.0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739,428	3,116,483
使用權資產		8,390,066	10,362,478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	10,593
遞延稅項資產		1,173,862	—
		12,303,356	13,489,554
流動資產			
存貨		268,148	7,019,811
應收貿易賬款	11	140,256,133	114,871,673
應收貸款及利息	12	—	—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3	11,618,827	11,327,644
可收回稅項		—	8,789,6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073,117	212,482,172
		448,216,225	354,490,99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4	65,685,740	61,272,089
合約負債		1,637,251	1,791,573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7,947,001	30,946,177
銀行借款	15	—	2,159,734
租賃負債		3,917,562	3,937,541
應付稅項		247,218	—
		99,434,772	100,107,114
流動資產淨值		348,781,453	254,383,88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1,084,809	267,873,43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4,492,168	6,432,959
其他應付賬款	14	1,500,000	1,500,000
		5,992,168	7,932,959
資產淨值		355,092,641	259,940,47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75,999,142	67,999,142
儲備		279,093,499	191,941,336
總權益		355,092,641	259,940,47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 溢價 港元	股本贖回 儲備 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港元	匯兌 儲備 港元	累計 虧損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7,999,142	1,085,013,367	176,000	56,168,231	(2,453,442)	(946,962,820)	259,940,478
期內溢利	-	-	-	-	-	2,373,243	2,373,243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1,114,615	-	1,114,615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114,615	2,373,243	3,487,858
發行配售股份，扣除股份發行 成本(附註17)	8,000,000	83,664,305	-	-	-	-	91,664,305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75,999,142	1,168,677,672	176,000	56,168,231	(1,338,827)	(944,589,577)	355,092,64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7,999,142	1,085,013,367	176,000	56,168,231	(1,118,808)	(965,083,091)	243,154,841
期內溢利	-	-	-	-	-	1,408,340	1,408,340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	-	(267,139)	-	(267,139)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267,139)	1,408,340	1,141,20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7,999,142	1,085,013,367	176,000	56,168,231	(1,385,947)	(963,674,751)	244,296,04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5,682,348)	(7,749,278)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向一間合營企業墊款	-	(2,200)
註銷一間合營企業之現金流量淨額	10,593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3,946)	(26,087)
已收利息	567,004	141,578
投資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513,651	113,291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扣除股份發行成本	91,664,305	-
新增銀行借款	-	2,200,874
償還銀行借款	(2,169,376)	(12,104,807)
已支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966,203)	(1,677,259)
已支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172,864)	(247,946)
已付利息	(17,933)	(212,467)
融資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7,337,929	(12,041,6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82,169,232	(19,677,592)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1,421,713	(308,906)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2,482,172	199,324,292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073,117	179,337,7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6,073,117	179,337,79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白藥」）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其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康橋大廈32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貨品及商品貿易業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編製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3.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本集團已採納所有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以及報告期及過往年度之已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經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惟尚無法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乃集中於已交付或已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董事已選擇按照產品及服務的差異構建本集團的組織架構。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將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的經營分部匯總計算。

特別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貿易分部從事貨品及商品貿易；
- (ii) 其他分部從事提供營銷服務、產品註冊服務及採購OEM/ODM服務。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於報告期(未經審核)

	貨品及 商品貿易 港元	其他 (附註)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益	396,442,188	—	396,442,188
毛利	21,306,344	—	21,306,344
分部業績	16,753,060	—	16,753,060
未分配公司收入、收益及 虧損			133,290
未分配公司開支 財務費用			(12,539,434) (190,797)
除稅前溢利			4,156,119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收益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貨品及 商品貿易 港元	其他 (附註)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益	362,301,718	—	362,301,718
毛利	23,737,788	—	23,737,788
分部業績	20,196,245	—	20,196,245
未分配公司收入、收益及虧損			205,636
未分配公司開支			(14,704,044)
財務費用			(1,643,378)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虧損			(1,620)
除稅前溢利			4,052,839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分配董事袍金、若干銀行利息收入、若干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若干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若干財務費用之情況下所賺取溢利。本集團以此方法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藉此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附註：本集團於報告期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保留提供市場推廣服務、產品註冊服務及採購OEM/ODM服務的能力。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貨品及 商品貿易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353,152,816	353,152,816
未分配資產		<u>107,366,765</u>
		<u>460,519,581</u>
分部負債	(65,643,125)	(65,643,125)
未分配負債		<u>(39,783,815)</u>
		<u>(105,426,94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分部資產	312,287,211	312,287,211
未分配資產		<u>55,693,340</u>
		<u>367,980,551</u>
分部負債	(61,261,765)	(61,261,765)
未分配負債		<u>(46,778,308)</u>
		<u>(108,040,073)</u>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的資源：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可呈報經營分部，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若干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外，該等資產以組合形式管理。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可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賬款、應付一名股東款項及若干租賃負債除外，該等負債以組合形式管理。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17,933	212,467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開支(附註16)	-	1,182,965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172,864	247,946
	190,797	1,643,378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酬金	4,106,006	2,193,19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375,135,844	338,563,9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42,709	466,9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77,523	2,086,822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206,026	262,937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	(2,956,738)	(2,644,499)
遞延稅項	1,173,862	—
	(1,782,876)	(2,644,499)

7. 所得稅開支(續)

(a) 香港利得稅：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於報告期，由於本集團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結轉的稅務虧損抵銷，故無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故無須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報告期，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享受稅務減免政策。符合小型微利企業條件的附屬公司，其年度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因為該部分只有25%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2,373,243	1,408,340

8. 每股盈利(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期初已發行普通股	6,799,914,160	6,799,914,160
發行新股的影響	176,795,580	—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6,976,709,740	6,799,914,160
尚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產生的潛在攤薄 普通股的影響	1,937,984,496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914,694,236	6,799,914,16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攤薄每股盈利計算並未假設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原因為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將導致本公司每股盈利增加。

9. 股息

於報告期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而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為63,946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087港元)。

11. 應收貿易賬款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40,256,133	114,871,673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	-
	<u>140,256,133</u>	<u>114,871,673</u>

有關貨品及商品貿易之應收貿易賬款獲授出之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之間(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日)。

以下為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應收貿易賬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前)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123,257,182	111,298,165
91至180日	5,277,215	3,573,508
181至365日	11,721,736	-
	<u>140,256,133</u>	<u>114,871,673</u>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若干應收貿易賬款已逾期未付但未減值，而由於信貸質素並未顯著惡化及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上述應收貿易賬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有抵押	274,256,465	274,256,465
無抵押	202,291,346	202,291,346
	476,547,811	476,547,81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476,547,811)	(476,547,811)
	-	-

應收貸款(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前)於報告期末按到期日進行分析的到期狀況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逾期	476,547,811	476,547,811
就呈報目的而分析的總額：		
流動資產	476,547,811	476,547,811

12. 應收貸款及利息(續)

於本集團之放債業務下向客戶墊付之有抵押及無抵押貸款之平均貸款期為三個月至五年(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個月至五年)。向客戶提供之貸款之固定利率介乎每月1厘至2.4厘(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月1厘至2.4厘)，視乎對借款人之個人信貸評估而定。該等評估集中於借款人之財務背景、個人信貸評級、目前還款之能力，並考慮借款人之特定資料以及借款人之擔保及／或抵押。向借款人提供之貸款須根據貸款協議償還，利息部分將於每月償還，而本金額須於到期時償還。

經參考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有關法證調查之主要發現的公佈，應收貸款及利息已悉數減值。

13.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賬款	3,126,511	3,525,399
按金	299,546,099	305,516,701
預付款項	7,770,950	1,110,277
	310,443,560	310,152,37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98,824,733)	(298,824,733)
	11,618,827	11,327,644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賬款(附註)	63,260,999	50,214,61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3,924,741	12,557,479
	67,185,740	62,772,089
總額就報告目的分析為：		
流動	65,685,740	61,272,089
非流動	1,500,000	1,500,000
	67,185,740	62,772,089

非流動部分為租賃辦公室的復還原費用撥備，租賃期為四年。

附註：應付貿易賬款之信貸期介乎0至90日之間(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至180日)。
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均於信貸時限內結清。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8,118,927	50,207,562
31至60日	24,925,125	-
61至90日	209,899	-
超過90日	7,048	7,048
	63,260,999	50,214,610

15. 銀行借款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無抵押且無擔保)	-	2,159,734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結付的款項 (列作流動負債)	-	(2,159,734)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結付的款項	-	-
借款須於下列期間償還： 於一年內	-	2,159,734

本集團借款之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

15. 銀行借款(續)

平均利率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	<u>3.10%</u>	<u>3.10%</u>

16. 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與雲南白藥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及補充認購協議(統稱「該等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雲南白藥已有條件同意透過其受託人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認購本金總額為500,000,000港元、票面息為年息3厘、期限為2年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之通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與雲南白藥訂立一份延長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雲南白藥有條件同意以訂立補充協議方式將初步到期日由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延長兩年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除建議延長外，可換股債券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補充協議其後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一日獲批准。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公佈，本公司收到債券持有人雲南白藥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換股權之通知。於該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約為25.5%，假如雲南白藥悉數行使可換股債券的換股權，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降到約為19.84%，不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之最低公眾持股量25%之要求。因此，按照可換股債券之既定條款，雲南白藥需待本公司公眾持股量滿足換股要求後，方會獲配發換股股份。可換股債券之詳情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16.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變動載列如下：

負債部分
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之賬面值

—

期內利息開支乃應用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18.79%計算。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6,799,914,160	67,999,142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發行配售股份 (未經審核)	800,000,000	8,000,000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7,599,914,160	75,999,142

17. 股本(續)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本公司以每股0.1161港元的價格配售800,000,000股普通股給不少於六名獨立股東，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000,000港元。股份發行溢利為83,664,305港元(扣除股份發行成本1,215,695港元)已記入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有關二零二五年五月配售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五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之公佈。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所有普通股於本公司餘下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利。

1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外，本集團之重大關連人士交易如下：

(a) 與關連人士的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向雲南白藥購買貨品及商品(附註)	1,809,485	2,830,863
向同系附屬公司購買貨品及商品 (附註)	14,766	1,595,480
向同系附屬公司銷售貨品及商品 (附註)	96,673,288	84,056,914
向雲南白藥發行可換股債券之 實際利息開支	—	1,182,965

附註：

該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董事會報告中「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18. 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薪資及其他短期福利	4,660,006	2,646,197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7,000	27,000
	4,687,006	2,673,197

(c) 與關連人士的期末結餘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港元 (經審核)
應付一名股東之貿易賬款	1,609,737	6,694,761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賬款	16,851,107	29,499,089
已付一名股東之貿易按金	21,180	21,180
已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按金	123,203	420,749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27,947,001	30,946,17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報告期」)，本集團已將其業務組合納入(i)貨品及商品貿易業務，包括(a)電子商務貿易業務，(b)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保健品原材料貿易業務，及(c)分銷本公司控股股東雲南白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南白藥」)生產及冠以其品牌的若干產品(「雲南白藥產品」)至海外市場；及(ii)其他分部，主要提供營銷服務、產品註冊服務及採購OEM/ODM服務。

貨品及商品貿易

貨品及商品貿易分部主要包括電子商務貿易業務、於中國之保健品原材料貿易業務及分銷雲南白藥產品業務。

本集團的電子商務貿易業務主要為銷售貼上第三方品牌的產品，該等產品採購自海外供應商並售予唯品會、京東及天貓等中國知名網上平台及Coupang、Lazada及Shopee等海外網上平台。本公司時常與其客戶(主要為電子商務貿易平台)溝通，以了解彼等的產品需求。同時，本公司檢討其存貨及／或自其廣泛的供應商網絡尋求報價，並可能根據本公司供應能力在變幻莫測的市場情況下適時下達訂單。當本公司確認收到客戶訂單後，本公司將(i)確保來自現有存貨及／或多個不同供應商的供貨數量及質量；(ii)安排向供應商支付相關款項(倘適用)；(iii)利用自有或分包之第三方倉庫接收自本公司供應商訂購的貨品，並安排自有團隊或委聘第三方進行品質檢查；(iv)促使產品交付予本公司客戶；(v)安排產品通過海關檢查及清關(倘適用)；(vi)促進相關客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售後服務)；(vii)與業務夥伴合作並制定相關產品的進一步營銷及銷售並監控該等產品的銷售趨勢；及(viii)本公司通常於交付訂購貨品後每單銷售信貸期內在電子商務平台收取貨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開始大麻二酚原材料貿易及大麻二酚萃取物業務，作為其大麻二酚貿易業務的自然擴張，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年初開始從事生產原材料的採購，涉及為保健品及化妝品行業的現有及潛在客戶供應化妝品及保健品的其他植物提取物及原材料，包括包裝材料、山梨醇、甜菊糖苷、月桂酸、丙三醇等。此外，根據本公司與雲南白藥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訂立的框架協議（「框架協議」），本集團為雲南白藥採購磷酸氫鈣以生產牙膏。作為本集團先前提供的服務的適當延伸，本集團不再被動地採購客戶所需的產品，而是在為現有及潛在客戶提供供應鏈服務方面扮演更積極的角色。

本集團已充分具備有效引領保健品行業所需的資源、經驗及附屬公司，並深信保健品原材料貿易將成為本集團盈利的主要來源。本集團管理團隊致力於利用該等資產繼續推動我們業務的增長及成功。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起，本集團根據框架協議將雲南白藥產品分銷至海外市場，以利用其現有的海外分銷網絡及營銷經驗協助雲南白藥產品拓展至海外市場。新分銷網絡不僅符合雲南白藥集團的全球化戰略，亦為本集團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從而實現協同效應，並惠及本集團及雲南白藥。

於報告期，本公司取得框架協議項下雲南白藥產品的全球（中國除外）獨家經銷授權。該授權擴大本集團的產品分銷範圍，包括旗艦產品「雲南白藥」系列藥品、「雲南白藥」牙膏系列產品、全科系列產品、醫療器械及工業產品，以及個人護理產品，從而使收入來源多元化。在泰國生產的雲南白藥牙膏首次成功銷售，為本公司國際擴張策略的重要里程碑，顯示本公司在保持嚴謹品質標準的同時，利用國際製造專業技術提高生產效率。此亦標誌雲南白藥牙膏首次在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生產及銷售。

雲南白藥產品(包括泰國生產的牙膏)的分銷與雲南白藥集團的全球化戰略一致，並利用本集團現有的海外分銷網絡及市場營銷專業知識，創造新的收入來源，提高市場佔有率。

於報告期，本集團貿易分部錄得總收益約396,400,000港元，較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362,300,000港元上升約9.4%。於報告期，該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16,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20,200,000港元)。分部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貿易業務的下行壓力持續導致貨品及商品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的約6.6%收窄至報告期的約5.4%。

其他分部－營銷服務、產品註冊服務及採購OEM/ODM服務

就提供專業服務而言，本集團將(i)協助客戶根據相關海外監管及註冊規定進行產品註冊；(ii)協助客戶進行產品知識產權註冊；(iii)為客戶及其產品提供海外市場推廣服務；及(iv)為客戶提供海外市場拓展服務。

於報告期，儘管本集團其他分部並無產生任何收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無)，亦無產生任何分部溢利或虧損(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無)，但本集團保留提供市場推廣服務、產品註冊服務、採購OEM/ODM服務的能力。

展望

於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儘管中國的典型宏觀經濟增長軌跡因複雜的全球環境而略有偏離，但在中國政府「數字商務三年行動計劃(2024-2026)」支持下，中國的數字商務領域仍在繼續前進。儘管國際利率上漲、區域競爭加劇、人民幣疲弱及全球政治不確定性等挑戰依然持續，但中國電子商務市場的整體增長，如二零二五年前五個月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按年增長8.5%至人民幣6.0萬億元，為本集團帶來有利環境。

此外，中國政府積極推動中醫藥的科技創新及國際化，令中醫藥在全球的認受性不斷提高，為本集團帶來強勁的增長機遇。國家中醫藥管理局在「一帶一路」倡議中取得的進展促進政府間的合作，並擴大中醫藥在國際醫療體系中的影響力。此一積極勢頭，加上不斷發展的技術能力及強化行業監管框架，為中藥出口及優質發展創造出有利環境。本公司處於有利位置，可把握該等趨勢，在不斷擴大的全球中藥市場推動顯著增長。

雲南白藥集團產品的獨家經銷權，加上泰國生產牙膏的成功推出，使本公司在國際市場上取得大幅增長。本公司將繼續監察市場趨勢，並可能於框架協議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屆滿後，與雲南白藥集團磋商新協議或續訂協議。

建基於自二零二二年以來的成功業務策略，本集團對增長前景充滿信心，尤其是在中國市場，並認為貨物及商品貿易(包括電子商貿業務、供應鏈貿易業務及中藥國際貿易業務)蘊藏重大商機。本集團將憑藉其良好往績及策略定位，把握該等機遇，推動該等主要業務範疇大幅增長。

銷售開支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本集團錄得銷售及分銷開支約4,9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增加約99.8%。銷售及分銷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擴大現有貿易業務於亞洲市場的市場推廣活動及有關產品市場推廣及銷售、產品註冊及貿易網絡的國際業務發展(特別是東南亞國家(「東盟」))。

一般及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12,7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16,000,000港元)，減少約20.6%。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嚴格控制成本，以及報告期內因營運事務產生的專業費用減少所致。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及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所產生財務費用分別約為200,000港元及約為1,600,000港元，報告期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大幅減少約88.4%。財務費用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可換股債券錄得實際利息開支約1,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可換股債券到期後，報告期內並無產生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開支。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本公司所產生的所得稅開支約為1,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2,600,000港元)。所得稅開支的減少乃主要歸因於報告期確認因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稅項抵免約1,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無)。

每股盈利

於報告期，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034港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0.02港仙)，而每股攤薄盈利約為0.027港仙(二零二四年上半年：0.02港仙)。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增加主要是歸因報告期內淨溢利增長，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1,200,000港元所致。

財務狀況

股東權益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59,900,000港元顯著增加至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355,1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於配售新股中發行新股份所致。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發行新股份的淨代價，致資產總值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68,000,000港元增加約25.1%至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約460,5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96,1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2,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款（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約2,200,000港元，為以人民幣計值的於一年內到期之定息短期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乃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本集團資產淨值計算。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報告期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上半年：零）。

股本及集資活動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為7,599,914,160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99,914,160股）。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本公司向雲南白藥集團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而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98,000,000港元，相當於淨價格約為0.257港元（「認購事項」），以提供財務資源尋求令業務多元化的機遇。到期後，合共1,937,984,496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總面值：約19,379,845港元）可按每股0.258港元的轉換價進行轉換及發行。於認購協議日期（即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每股收市價為0.260港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自認購事項日期起，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439,000,000港元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的通函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的公佈所述計劃用途予以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表載列的明細），而認購事項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9,000,000港元。

該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日到期。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285港元（淨價格約為每股0.284港元）向新華長城集團有限公司配售351,76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總面值：約3,517,620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00,0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0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以為本集團擴展計劃及增長策略補充長期資金以及拓寬股東基礎。於二零二二年配售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每股收市價為0.244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自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日期起，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72,000,000港元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的公佈所述計劃用途予以動用，而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8,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本公司按認購價每股0.1161港元（淨價每股約0.1149港元）向不少於六名獨立第三方配售8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總面值：8,000,000港元），所得款項總額約為93,0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以進一步擴大本公司股東的股本基礎，優化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支持本公司的健康持續發展。於二零二五年配售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每股收市價為0.145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尚未動用，而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000,000港元。

下表概述(i)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以及(ii)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之新分配的所得款項用途之變更及由此產生之認購事項及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餘額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十四日 變更所得款 項淨額用途 (附註1)	自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期間 所得款項淨額 之實際使用 情況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餘額 (附註4)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認購事項				
購置大麻二酚萃取物存貨作貿易用途	5	(5)	-	-
亞洲市場現有貿易業務的營銷費用	-	5	(3)	2
設立大麻種植及萃取及貿易業務	70	(70)	-	-
擴展現有原材料貿易業務	-	70	(30)	40
擴展大麻二酚相關目標業務	27	(27)	-	-
擴展現有電子商務貿易業務	-	27	(10)	17
	<u>102</u>	<u>-</u>	<u>(43)</u>	<u>59</u>
總計	102	-	(43)	59
二零二二年配售事項				
擴展與東盟的大麻二酚化妝品產品 及工業大麻貿易業務	40	(40)	-	-
擴展現有原材料貿易業務	-	40	(20)	20
於中國研發中草藥及於泰國、印尼、 新加坡、韓國及馬來西亞等發展 貿易網絡	10	-	(2)	8
	<u>50</u>	<u>-</u>	<u>(22)</u>	<u>28</u>
總計	50	-	(22)	28

下表概述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根據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發行新股份及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詳情。

	於 二零二五年 五月二十二日 籌集之所得 款項淨額 (附註2)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六個月期間 實際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使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百萬港元
二零二五年配售事項			
東盟市場產品的註冊、開發、OEM/ODM等 (附註3)	15	—	15
東盟市場的營銷、推廣及貿易網絡開發 (附註3)	15	—	15
東盟市場產品的營銷及銷售(附註4)	25	—	25
一般營運資金及供本集團日後投資／擴展 之用(附註3)	37	—	37
總計	92	—	92

附註1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鑑於香港政府對大麻二酚產品的政策改變及本集團的整體市場環境，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將大麻二酚相關業務的所有未動用所得款項重新分配至本集團的現有貿易業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的公佈。

附註2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股東配售800,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2,000,000港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二零二五年五月五日、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附註3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附註4

本公司擬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悉數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就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減低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除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外，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情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符合其資金需求。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後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抵押資產作為本集團獲授的一般銀行融資之擔保(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港元、美元、歐元或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之大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美元、歐元或人民幣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持牌銀行。本集團若干部分之銷售、採購及開支乃以外幣計值，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由於外幣風險被視為不重大，本集團現時並無採用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控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可能會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

商品產品價格受有關商品的國際及國內市價以及全球供求變動影響。商品之國際及國內市價以及其供求波動均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因此，商品價格波動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收益及全面收益。本集團並無參與或訂立任何期權合約及價格安排，以對沖商品價格波動之風險。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35名僱員(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名僱員)。於報告期，薪資總額、佣金、獎金及所有其他員工相關成本約為8,6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上半年：約7,000,000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符合現行市場慣例並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及經驗而制訂。除基本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根據當地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倘本集團參與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佈並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則。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除本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股本及集資活動」一節另有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且本公司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董事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除董事或本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及實體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股東名冊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好倉)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雲南白藥集團	實益擁有人	1,908,025,360 (附註2)	25.11%
雲南白藥集團(海南)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3,101,911,000 (附註2)	40.81%
雲白藥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101,911,000 (附註2)	40.81%
上海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上海信託」)	受託人	1,937,984,496 (附註1)	25.50%

附註：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與雲南白藥集團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根據認購協議及補充認購協議（統稱「該等認購協議」），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雲南白藥集團已有條件同意透過其受託人上海信託認購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根據該等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可換股債券本金額為500,000,000港元，為期兩年及票息為年息3厘。根據認購事項，可換股債券已發行予上海信託，而上海信託代表雲南白藥集團並作為其受託人認購及持有可換股債券。雲南白藥集團仍為可換股債券的實益擁有人。

按初步換股價每股換股份0.258港元計算，並假設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自本報告日期起至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之日期概無變動，本公司於可換股債券所隨附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配發及發行1,937,984,496股換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5.50%。於本報告日期，並無任何可換股債券獲行使。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二日根據二零二五年配售發行新股後，百分比下降至25.50%。

有關認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四日、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五月三日、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日、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九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之通函。

2.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新華都香港於二級市場收購56,000,000股股份（即收購股份，佔聯合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約0.87%），代價為每股股份0.285港元。新華都香港由新華都實業全資擁有，而新華都實業則由陳發樹先生透過彼於廈門新華都之股權及透過彼以個人身份持有之有關股權持有約93.69%權益。陳發樹先生連同其一致行動人士持有雲南白藥集團公司約25.04%權益。雲白藥香港有限公司（「要約人」）為「雲南白藥集團（海南）有限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雲南白藥集團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要約人、陳發樹先生、新華都香港、廈門新華都、新華都實業及雲南白藥根據收購守則被推定為一致行動人士。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於1,908,025,36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9.59%）中擁有權益。由於進行收購事項，要約人連同其一致行動人士變為共同於1,964,025,360股股份（相當於緊隨收購事項後及於聯合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30.46%）中擁有權益。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須就獨立股東持有之所有已發行股份提出強制性有條件全面現金要約。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於該公佈日期，要約人已收到有關要約項下3,101,911,000股要約股份的有效接納。計及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接納股份及股份，於該公佈日期，要約人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合共擁有5,065,936,360股股份。

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告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股東名冊記錄之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第C.1.5條

守則條文第C.1.5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獲取及平衡理解股東的意見。

非執行董事錢映輝先生及黃斌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守則條文第F.1.3條

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董明先生因其他重要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湯明先生獲委任主持該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本公司股東之提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整套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對證券交易之禁制以及披露規定亦適用於本集團之高級管理層及知悉本集團股價敏感資料之人士。全體董事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止均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之多元化，董事會已批准並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之修訂以確保該政策適當實施。該政策乃旨在透過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重要性，邀請及甄選不同人才加入董事會，達致本公司可持續及平衡發展。

本公司致力基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一系列多元化角度制定候選人甄選程序。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具有明確職權範圍的提名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組成、就董事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提名政策，其詳情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內披露。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彭慧冰博士

于常海博士

黃顯榮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獲重選）

執行董事

董明先生(主席)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設立具有明確職權範圍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檢討董事薪酬及本集團之薪酬政策。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于常海博士(主席)

彭慧冰博士

黃顯榮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獲重選)

執行董事

湯明先生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董事會設立具有明確職權範圍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旨在(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有關審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等事務。審核委員會目前包括何濤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顯榮先生、于常海博士及彭慧冰博士。本公司於報告期之中期業績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財務資料已按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充足的披露，且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顯榮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獲重選)

于常海博士

彭慧冰博士

非執行董事

錢映輝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退休)

何濤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獲委任)

董事資料更新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於報告期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 (1) 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六日起生效，
 - (i) 執行董事劉周陽先生已輪值退任；
 - (ii) 非執行董事錢映輝先生已輪值退任；
 - (iii) 劉懷宇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執行董事；
 - (iv) 何濤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委員。
- (2) 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起生效，劉懷宇先生不再擔任猫屎咖啡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86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法治建設委員會成員。
- (3) 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九日起生效，黃顯榮先生已由思城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148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調任至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雲白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湯明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